

估測 – 三角測距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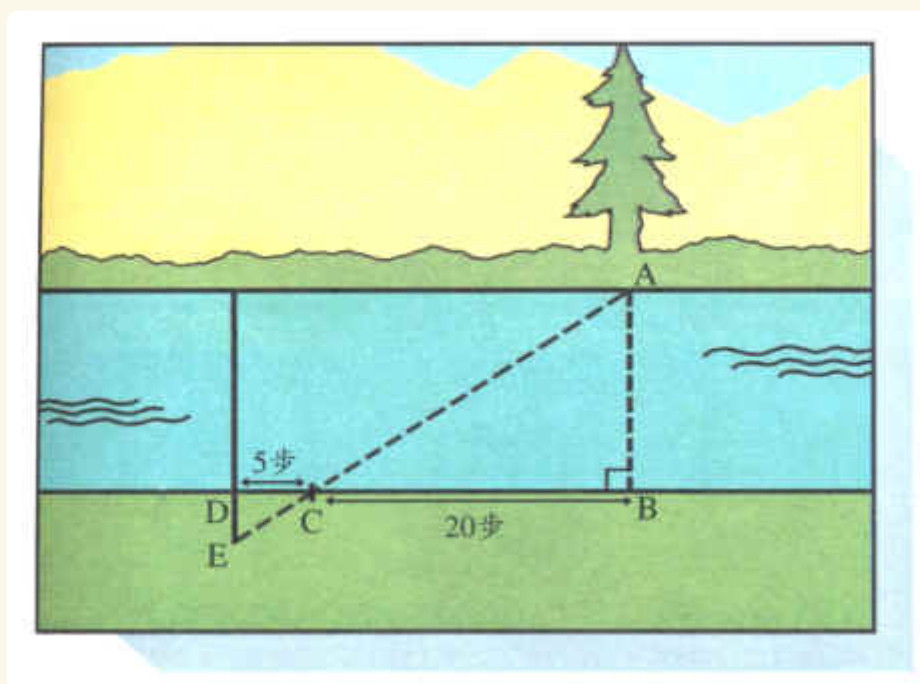
分類：方位、地圖與估測 · 作者：陳志南

一、三角測距法

在無法以步伐測出距離時，(例如:測河寬)就可以用三角測距法估測，作法如下：

1. 先找出對岸目標A點(目標明顯的樹、大石塊.....)。
2. 再找出本岸對應的B點，直視A點。
3. 站在B點，沿AB的垂直線，順著河邊走廿步(步數可自行設定)，做個記號，為C點。
4. 由C點再向前走五步(為原設定步數的四分之一)，即為D點。
5. 沿CD的垂直線，背河前進到能望見C與A成一直線時為止，得E點。
6. 測量DE的長度，河寬即為DE的四倍長。

◆ 圖解 ◆



三角測距法示意圖